



悠游度日

HOW TO BE IDLE



〔英〕汤姆·霍奇金森 (Tom Hodgkinson) 著

吕 准 译

上海三联书店

I561.6/38

2008



悠游度日

〔英〕汤姆·霍奇金森 (Tom Hodgkinson) 著

吕 准 译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悠游度日/(英)霍奇金森著;吕准译.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8.1

ISBN 978-7-5426-2641-7

I. 悠… II. ①霍…②吕… III. 小品文—作品集—英国—现代 IV. I56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28142 号

悠游度日

著 者/[英]汤姆·霍奇金森

译 者/吕 准

责任编辑/王笑红

装帧设计/鲁继德

监 制/李 敏

责任校对/张大伟

出版发行/上海三联书店

(200031)中国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 396 弄 10 号

<http://www.sanlian.com>

E-mail: shsanlian@yahoo.sh.cn

印 刷/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版 次/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640×978 1/16

字 数/160 千字

印 张/13.75

ISBN 978-7-5426-2641-7

G·867 定价:25.00 元

序 言

悠游度日有益身心健康。本书旨在歌颂悠闲懒散的生活作风，抨击西方世界里奴役、腐蚀、钳制众多我辈中人的工作文化。

奥斯卡·王尔德曾经说过，无所事事绝非易事。身边总有那么多人想让你干点什么。有鉴于此，本人特地从过去三千多年的哲学、小说、诗歌、历史等诸多学科中遴选出闲散著作的真经，为我辈闲人提供精神炮弹，打赢这场针对工作的战争。而且，单是闲人先哲的数目，便可证明吾道不孤。

悠游度日，事关自由。不单是买“麦当劳”还是买“汉堡王”、买“沃尔沃”还是买“萨博”的自由，还有自由自在地过自己想过的生活，摆脱老板、薪水、上下班、消费和债务的自由。悠游度日，事关欢乐、满足与欣喜。

世间正在酝酿一场革命。妙的是，要加入这场革命，唯一要做的，就是什么也不做。加入我们的队伍吧，本性自由的男男女女，这会是世间最愉快的革命。

2004年6月16日于北德文郡

www.idler.co.uk

目 录

序言	1
8 a. m. : 千古艰难唯起床	1
9 a. m. : 又累又麻烦	10
10 a. m. : 睡懒觉	22
11 a. m. : 溜号, 以快乐与获益之名义	30
正午: 酒后不适	39
1 p. m. : 午餐之死	44
2 p. m. : 论生病	52
3 p. m. : 打盹	60
4 p. m. : 喝茶时间	67
5 p. m. : 漫步	75
6 p. m. : 一天中的第一杯酒	86
7 p. m. : 论钓鱼	94
8 p. m. : 吸烟	102
9 p. m. : 闲居家中	113
10 p. m. : 酒馆	126
11 p. m. : 闹事	135

悠游度日

午夜:月亮和星星	144
1 a. m. :性与闲散	152
2 a. m. :谈话的艺术	162
3 a. m. :派对时间	169
4 a. m. :冥想	176
5 a. m. :睡眠	181
6 a. m. :论假期	189
7 a. m. :白日梦	203
致谢	212

8 a.m.: 千古艰难唯起床



让我们事事懒惰,除了纵情声色,除了饮酒作乐,除了努力懒惰。

——戈特霍尔德·埃弗拉伊姆·莱辛(1729—1781)^[1]

我真纳闷,本杰明·富兰克林^[2](努力工作的美国理性主义者、工业界的喽罗)1757年凭着清教徒的满腔热情宣传那句明显不符合实际的陈腐格言——“早睡早起,使人健康、富有又聪明”——的时候,是否晓得自己会给这个世界带来多大的不幸?

我们的道德里有种荒诞不经的说法,据说,为了尽快高高兴兴地干些有用的工作,人应当什么时候醒过来就什么时候跳下床,如此才正确、恰当,才是合乎道德的善行。真是让人伤心,我们从小便受到这种说法的欺凌。拿我本人来说,我记得很清楚,每天一大早,我妈就会喊我起床。而我,此时正躺在床上,享受着天赐的舒适,双眼紧闭,努力抓住逐渐远去的美梦,尽可能对她的声音充耳不闻,开始盘算起床、吃早饭、上学、在集会前几秒到学校等一系列活动所需的最短时间。我用的这些心机,费的这些精力,不过是为了多享受片刻的睡眠——就这样,一个闲人开始自学成才。

双亲大人启动了洗脑程序,接手的学校在灌输早起必要性方面更是卖力。对于早上早起,我觉得自己实际上生理不能,对此一直抱愧到二十

[1] 戈特霍尔德·埃弗拉伊姆·莱辛(1729—1781),德国剧作家、评论家,德国启蒙运动的先驱。(本书原无任何注释,所有注释均为译者添加的译注,供读者参考。)

[2] 本杰明·富兰克林(1706—1790),美国开国者、发明家、作家。

出头。一到早上我就犯懒，而这又让我唾弃自己，多年以来，我一直在这种情绪里挣扎。我决心八点起床，还研发了一套对学生来说挺复杂的闹铃系统：买了个定时插座，设了打开咖啡机、电唱机的时间。电唱机里放了最吵的唱片——雷蒙乐队(Ramones)^[1]的《活力四射》(It's Alive)。设定时间：七点五十分。唱片调到震耳欲聋的音量。这张唱片是现场录制的唱片，所以第一首歌的前奏里有人群的声音。我想，欢呼声、呐喊声会把我吵醒，然后还剩几秒钟跳下床，赶在迪·迪·雷蒙(Dee Dee Ramone)咕哝“一、二、三、四”之前调低音量，免得音量设到11的《洛克威海滩》(Rockaway Beach)开头的和弦把我和室友吓一跳。照我的设想，接下来我就喝咖啡，整个人精神为之一振。这套系统只奏效了一半。听到人群声的时候，我的确跳下了床，还迷瞪了一会儿。不过，接下来嘛，当然是调低音量，去他的咖啡，爬回羽绒被温暖的怀抱。到了十点半左右，我开始慢慢恢复神智，之后一直迷糊到十二点，然后一阵自暴自弃，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想当初，我还真是道学——我甚至还在墙上挂了张海海报哩！上书：“先陶冶情操，再找些乐子。”这是硬核朋克乐队“坏脑”(Bad Brains)^[2]的一句歌词，所以当时还挺时髦。不过要说歌词的寓意，我想你也会同意，有够无聊，如今我就反其道而行之。

多年以后，我才晓得，说到懒散，说到懒散带来的满足感与负罪感之间的左右为难，我远不是孤单一人。世上有大量的文学作品以此为题，而且往往出自最出色、最有趣、最让人忍俊不禁的作家之手。1889年，维多利亚时代的幽默作家杰尔姆·K. 杰尔姆^[3]发表了一篇随笔，题为《论悠哉游哉》(On Being Idle)。想想吧，当我拜读如下段落，看杰尔姆回味打盹之乐的时候，我的心情是何等地大为释然啊！

啊！翻个身子，转身再睡，心里想着“就五分钟”，这该有多美！除了主日学校里那些“讲给男孩儿听的故事”里的主人公，有没有人

[1] 1974年成立，1996年解散，音乐风格具有强烈的暴力倾向，直接影响了美国朋克和硬核音乐的历史。

[2] 摇滚乐队，活跃于上世纪八九十年代。

[3] 杰尔姆·K. 杰尔姆(1859—1927)，英国幽默作家、剧作家。

会心甘情愿地起床？我可真怀疑！世上有一些人，绝无可能在正确的时间起床。要是碰巧八点得下地，他们就会赖到八点半。如果情形有变，八点半足够早了，九点之前休想看见他们下床。他们就像某个政客，据说那个政客总是很准时地迟到半个小时。他们用尽了各种方法。他们买闹钟（某种工艺巧妙的发明，特征是在错误的时间发出声音，吵醒错误的人）……我认识一位男士，他真的起了床，还洗了个冷水澡。就算这样也没有用——为了暖和暖和身子，他又重新跳上了床。

路易斯·泰鲁^{〔1〕}是不打自招的瞌睡虫，曾在我编辑的《闲人》(Idler)杂志上写过文章，文里提到一位名叫肯的朋友发明的绝招：“大致如下：在床头放一杯冷咖啡、两片 Pro Plus 咖啡丸^{〔2〕}。设定闹铃时间为八点二十分，比实际想起来的时间早上半小时。闹钟一响，赶紧就着闹钟带来的片刻清醒一口吞下咖啡和药丸，回去睡觉。半个小时之后，您就会在大量咖啡因的刺激下清醒了。”

睡眠是魅力无边的妖精，所以世人发明了可怕的机器来对付它。我说的是，闹钟。老天爷，什么样的邪恶天才，才会把钟表、闹铃这两样闲散克星合二为一？每天一大早，整个西方世界，到处都是梦得正美的人让一阵刺破耳膜的“玲玲”声、不屈不挠的“哔哔”声粗鲁地吵醒。世人一大早便强迫自己往邪恶的方向转变，从一个蒙主恩宠、无忧无虑的梦中人，转变成在责任、职责的压迫下焦虑不安的苦力。闹钟，揭开了这种转变的序幕。世人居然还会自愿购买闹钟，真让人不能不拍案称奇。花自己的血汗钱买个设备，好让人生中的每一天尽可能不痛快地开始，而这一切只是为了自己出卖时间的对象——雇主，这不是太可笑了吗？没错，世上是有一些闹钟没有闹铃，改用晨间电台 DJ 的喋喋不休来叫醒我们，不过，这有什么帮助呢？DJ 的欢快让人不堪其扰，他们想用一些愚蠢的笑话让我们情绪昂扬地面对新的一天，忘记这种深刻的悲哀。我觉得它只是让我的

〔1〕 路易斯·泰鲁(1970—)，电视节目主持人。

〔2〕 Pro Plus 是拜耳许可英国 G. R. Lane 保健品公司生产、在英国销售的一种咖啡丸，每丸含咖啡因 50 毫克。

心情越发地烦躁。在你对自身存在进行深入、沉重的反思的时候,再没什么比另一个人老调重弹的叽叽喳喳更糟的了。就像我的朋友约翰·摩尔(世上最懒的人)在他老婆企图叫醒他时说的:“等世上有什么事儿值得我起床的时候,我再起床吧!”

在英国,文化精英的全国起床号是第四电台的《今日》节目。该节目讨论当天的灾难事件,极严肃,对芸芸众生也极关心。大多数国家在清晨的第一个节目都是严肃新闻,对于听众而言,此类新闻有激发诸如愤怒、焦虑等情绪的效果。不过有种人觉得自己有责任听这个,活像单凭“听”这种行为,就在某种程度上即将挽救世界似的。责任,嘿,多沉的担子!就容不得一个没有新闻的电台吗?我听电台播放古典音乐的时候(比如开车的时候),再没什么比用新闻头条里的乏味现实来打扰我的白日梦、浮想联翩更糟的啦!

综上所述,对于我们当中的大多数人来说,工作日始于痛苦。依依不舍地告别梦乡的甜美之后,我们便得努力变成本分市民,准备好心怀感恩、兴高采烈而又活力充沛地侍候自己的职场主子。(顺便说一下,我们干嘛为了“工作”这么不顾一切呢?工作不是好东西。不过,这个稍后再说。)

闹钟之后,轮到家乐先生^[1]上场臊我们,让我们快快行动。他在玉米片包装盒上催促:“起床!像太阳一样照耀四方!”电视广告上说,咀嚼这些玉米片、谷物,对懒人有化铁为金的神奇效果:一个语无伦次、胡子也没刮的懒鬼(坏),由于谷物的积极力量,摇身一变,成为又聪明又快活、活力充沛而又目光远大的工人(好)。家乐先生其人,透露点秘密,是个严守清规戒律、狂热追求健康的人,从没有过性生活(他比较喜欢灌肠剂)。我们日常生活的设计师,就是这样的人。

尽管现代社会承诺我们可以享有闲暇、自由,可以随心所欲,大多数人还是臣服于自己不曾选择的作息表。

为什么事情会到了这个地步?其因在于,从“人的堕落”^[2]时起,反

[1] 家乐氏玉米片是玉米片著名品牌。家乐先生是这个品牌的创始人。

[2] 《圣经》故事,亚当、夏娃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禁果,被上帝逐出伊甸园,从此面临病痛和死亡。上帝对亚当的惩罚是努力工作方能维生,对夏娃的惩罚是在痛苦中生产。

对闲散的势力就一直忙个不停。谴责贪睡的言论历史悠久,能一路追溯回二千多年前的《圣经》。以下是箴言第六章里涉及这一主旨的内容:

- 6 懒惰人哪,你去察看蚂蚁的动作,就可得智慧:
- 7 蚂蚁没有元帅,没有官长,没有君王,
- 8 尚且在夏天预备食物,在收割时聚敛粮食。
- 9 懒惰人哪,你要睡到几时呢?你何时睡醒呢?
- 10 再睡片时,打盹片时,抱着手躺卧片时,
- 11 你的贫穷就必如强盗速来,你的缺乏仿佛拿兵器的人来到。

首先,我严正质疑一个拿蚂蚁当作生活方式典范的宗教是否心智健全。蚂蚁社会奉行世袭贵族的剥削统治,数百万工蚁不假思索地埋头苦干,一个蚁后和一小撮寄生虫完全不事生产。之后几句,上帝之声开始谴责可怜的“懒惰人”贪睡,警告他要是继续赖床,贫穷和缺乏就是报应。闲散是一种罪恶,而罪恶的报应就是死(努力工作的回报是每年 22585 英镑外加伦敦额外开销津贴^[1])。

从此,基督教开始宣传赖床是犯罪。道德家、资本家和官僚常用《圣经》的这一段文字吓唬人,将自己的观念强加于人:起床晚了,上帝就会不高兴。非闲人的特征是喜欢冲别人发号施令,这下正中下怀:别浪费时间!忙总比啥事也不干好!

18 世纪中叶的时候,伦敦的约翰逊博士^[2],一个论文学贡献俯仰无愧的人,因为懒散恶习痛苦不堪。29 岁的时候,他在日记里写:“上帝,请赐予我力量……让我挽回在懒惰中荒废的时间。”20 年后,情形没有丝毫改善,他决心:“要早起。要是办得到,不迟于 6 点。”到了第二年,6 点起床的计划已经破产,他调整了决定:“计划 8 点起床。尽管还是没能早起,总算比现在早多了,现在动不动就躺到下午 2 点。”约翰逊对宗教很虔诚,性情又有些忧郁,对自己的懒惰抱愧不已。可是,他的懒惰可曾给别人造

[1] 伦敦额外开销津贴是英国的一种津贴,向在伦敦工作的雇员提供,补偿因生活在这个城市而承担的一些额外费用。

[2] 塞缪尔·约翰逊(1709—1784),18 世纪英国文坛的杰出人物,词典编纂者。

成痛苦？可曾杀人？可曾强迫别人干他们原本不愿意干的事情？没有。

18世纪晚期及19世纪的时候，在工人阶级里宣传早起文化成了时代进步的表现。1755年，J. 克莱顿牧师发表了一个小册子，题为《致穷人的忠告》(*Friendly Advice to the Poor*)，文中声称早起能让惹事生非的人远离街坊邻里：“第二天必须早起能迫使穷人及早上床，从而防止午夜危险的狂欢。”循道宗^{〔1〕}创教人约翰·卫斯理(此公自己是每天早上4点就起床的)写了一篇布道文，题为《早起的责任与益处》(*The Duty and Advantage of Early Rising*)，声称躺在床上不利生理健康，还用了颇为滑稽的半吊子科学术语来阐述他的论据：“长时间置身于温暖的被褥之间，肉体受热，变得软弱而松弛。同时，神经也在相当程度上松了弦。”1830年，最早的“蓝色长袜”^{〔2〕}汉纳·莫尔^{〔3〕}小姐以《早起》为题，赋诗数行，刊行于市：

懒惰，你这个杀人无声的凶手，
不要再禁锢我的心智，
不要再让我荒废一个小时，
沉湎于你，
沉湎于睡眠这个恶魔。

这话说得很重。莫尔认为第七宗原罪^{〔4〕}——“懒惰”(其实第七宗原罪最早是“悲伤”^{〔5〕})——是谋杀时间的杀手，禁锢了懒人的心智。世人必须展开抗战，用意志展开男子汉、大丈夫式的斗争。很明显，这纯属一

〔1〕 1744年，约翰·卫斯理在英国创办循道宗教堂。该教派在工人当中很有影响，强调严格自律的生活。

〔2〕 18世纪中期的英国，有一些贵族女性邀请文人和同样有文学爱好的贵族一起谈论文学，邀请名人本杰明·斯蒂林弗利特与会时，后者称没有合适的服装故而不能出席，主持聚会的小姐请他就穿着平时的“蓝色长袜”来，故而得名。后来逐渐用来嘲笑假装对文学、学术感兴趣的女人。

〔3〕 汉纳·莫尔(1745—1833)，英国作家、社会改革家。

〔4〕 中世纪广为流传的基督教七大罪行，据信会导致诅咒。分别为骄傲、贪婪、淫欲、愤怒、贪食、嫉妒和懒惰。

〔5〕 第七宗原罪的含义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刚开始指冷淡、悲伤，未能全身心地热爱上帝，类似于灵魂、精神的怠惰，后来逐渐成为单纯的懒惰。

派胡言：睡眠是朋友，不是恶魔。谁都晓得，早上躺在床上假寐的时候，精神远没有受到什么禁锢，相反，倒是处于最自由灵动的状态。本书后文将会提到这种寤寐之间的甜美状态对创造力的好处。不过，对于新兴的资产阶级来说，创造力可不是什么动人的字眼。工业革命的设计师需要说服大众相信单调乏味、严守纪律的苦做大有好处。塞缪尔·斯迈尔斯^[1]是维多利亚时代的畅销作家，所著书籍分别题为《自强》（1859年）、《节俭》（1875年）和《职责》（1880年），书中充斥着和书名一样的说教。整洁、秩序、持家有方、守时、奉献自己、职责和责任——道德家、文人和政客形成了一个精密的网络，对这些“牺牲小我”的美德大肆宣扬。

如果你以为今天的我们已经摆脱了这一套玩意，那么，请您翻翻杂志，看看如雨后春笋般的“规划人生”专栏吧！还有高高在上的励志类书籍，列出条条框框，告诉我们怎样才能提高效率，少喝酒，多干活。条条框框里列出的行动计划，多数都要您花上一大笔钱。男女时尚杂志则利用世人对体能、体态的焦灼，打发我们去名为“健身房”的现代刑讯室。辛辛苦苦干了一天，然后花钱买乐子——在跑步机上跑步的乐子！个人电子备忘录的广告暗示说，这个机器能帮我们像机器人一样完美。作家查尔斯·利百特近期留意到一个有趣的事实，“备忘录”（好像买了这个就能备得了什么似的）广告里的虚拟作息表，第一行全是“早上7点：健身房”，无一例外。

我得说，早起完全违反人的天性，而半梦半醒地躺在床上（研究睡眠的学者称为“假眠”状态）绝对有利于我们的幸福与健康。比如说，早上花半个小时或更多时间好好打个盹，便能让人在精神上准备好迎接即将来临的难题与差事。这个观点出自我喜爱的一位哲人，林语堂。林语堂是20世纪初期旅美的一位华人作家，他一生的大半时间都用来说服进取的美国人赞同古代中国的闲适哲学。他说，这种哲学崇尚“自由与淡泊”以及“智慧而快乐的生活哲学”。在1938年出版的《生活的艺术》里，他专门写了一个章节谈论躺在床上的艺术，建议追求美好生活的人不要早起：

即便有人在床上呆到八点钟，又有什么打紧？可以在床头柜搁

[1] 塞缪尔·斯迈尔斯（1812—1904），苏格兰作家、社会改革家。

上一铁罐极好的纸烟，可以慢悠悠地起床，在刷牙之前解决一日当中的所有问题，岂不妙上千倍？……以这种极舒适的姿势，他可以追思昨日的得失，可以在当日安排中去繁取精，然后在十点从容抵达办公室，比之九点准时到达甚或提前一刻到达，如同奴隶监工般督管下属，继而表现得如同中国俗语所谓的“无事忙”，岂非高上一筹？

采访诗人约翰·库珀·克拉克^[1]的时候，我突然生出个念头：实际上，半睡半醒地躺在床上，能让懒人的生活更有效率。诗人说，他用早上赖床的时间来计划当天的着装：他的思想在衣柜里自由、快乐地徜徉，估量各种风格、色彩与质地的搭配。在精神里小小地练习了一把之后，如何着装就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了，再也不像乍一想到时那样乏味、麻烦。

近人情、好斗而又才华洋溢的记者 G. K. 切斯特顿^[2]，是另一位抨击“早起为善行，赖床为恶行”这一观念的作家。他主张思想、行为自由：起床早晚，端看个人选择。“目前对躺在床上这一行为的普遍论调，既虚伪又不健康。”1909年，他写了《论躺在床上》(On Lying in Bed)，文中写道：“躺在床上，原是各人自便、自行调节的事务，如今许多人却不这么想，而是认为早上早起是基本德行的一部分。总的来说，早起是实践智慧的一部分，但是它本身谈不上什么好，其对立面也谈不上什么不好。”

杰出与晚起是天然的同盟。有独立思考能力和拒绝屈从工作、金钱、野心的人才晚起。伟大的沃尔特·惠特曼^[3]是诗人里的逍遥派，年轻的时候，每天十一点半前后踱进工作的报社，十二点半离开午休两小时，用完午餐回来工作一小时，然后就到了进城游玩的时间了。

怎么办？就我本人来说，自打扔了闹钟，我的生活有了显著的改善。我发现，即使没有闹钟，人也完全能够让自己在大约正确的时间起床——倘使足够倒霉，有个必须起床的“正确时间”的话。以这种方式，一个人便能缓慢、自然而愉快地醒来，在准备充分的时候下床，而不是在别人要你

[1] 约翰·库珀·克拉克(1949—)，英国表演诗人，来自索尔福德，有“索尔福德的吟游诗人”之名。

[2] G. K. 切斯特顿(1874—1936)，英国作家、批评家，因其维护罗马天主教教义及保守派政治观点为人熟知。

[3] 沃尔特·惠特曼(1819—1892)，美国诗人，代表作：《草叶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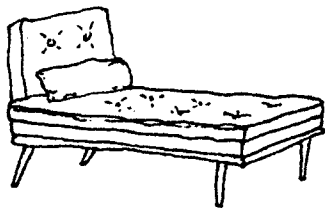
下床的时候下床。每天让闹钟的机械声音从美梦里硬拉出来的痛苦也不翼而飞。当然,不打工,自己当自己的老板同样大有裨益。不过,即使您在工作的束缚下脱不开身,我也建议您试试看。真的管用。而且,这也可以成为迈向闲适人生的第一步。

当然,在周围人都埋头苦做的时候,在舒服的床上升华自己并不总是一件易事。有时候,建筑工的叫嚷、室友的忙乱、学步孩童的哀求,甚至钻进窗子的清晨阳光,都有可能粗鲁地吵醒一心赖床的人。有心在早上打盹,必须排除这些干扰。我能否再给您一个实用小提示?很简单,去买耳塞、百叶窗和眼罩。有了这些简单的小东西,您就能有效延长打盹的时间。至于小孩,越早学会自己起床做早饭,对他们越有好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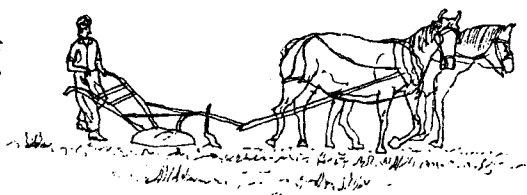
这章一开头我就说本杰明·富兰克林那句“早起”名言不仅贻害无穷而且谬误百出——何以见得?只消想想那些健康、富有又聪明的人,便会发现此类人里有艺术家、作家、音乐家和企业家人,众所周知,这几种人都不是早起的人。为了产生想法,为了将想法付诸实施,创造型人才需要思考的时间,远离办公桌,远离电话,远离日常家务的无穷干扰。早上打盹,就是思考的最佳时间。

至于早睡到底通过什么途径自动保证一个人的富有和幸福,我想一切都无从证明。相反,我支持约翰逊博士的观点,此公大胆宣称:“一切打算在十二点之前上床的人,皆属恶棍。”

不,早起的人并不健康、富有又聪明。他们常常多病、贫穷又愚蠢。他们给晚起的人打工。不信?看看工业大国大都会——伦敦、东京、纽约——早上八九点之间地铁里身边那些憔悴、绝望的脸吧!健康?当然不。富有?也不,要不怎么会在这个时间搭地铁?实际上,最早出发的人,常常是薪水最低的打工仔。聪明?选择以这种方式上下班,又怎么可能聪明?您希望健康、富有又幸福?第一步:扔掉闹钟!



9 a.m. : 又累又麻烦



我走过每条独占的街道，
徘徊在独占的泰晤士河边，
我看见每个过往的行人，
有一张衰弱、痛苦的脸。

——威廉·布莱克，《伦敦》(1794年)^[1]

在闲人的一天里，毋庸置疑，九点是最残酷、最可怕的一个时点——九点，某人、某地决定的开工时间。就在九点之前，面色惨淡的苦力拖着身子，跋山涉水地从城市的一端来到另一端，连公交、列车、电车与道路也发出吱吱嘎嘎的声响，与他们一起呻吟。电梯同穿大号牛仔服的市场专员一道叹气，抹了一大堆化妆品的办公室女郎叽叽喳喳地穿过前台，新来的移民戴着安全帽到达建筑工地，都市男人喝咖啡提神，零售人员在店外等老板带钥匙，电梯带我们离开缺乏新鲜空气的地下世界，然后卸在同样缺乏新鲜空气的办公室。读报纸，开始心神不宁。我们有一个工作岗位。一个工作岗位！多年寒窗之后的丰厚奖赏！青少年时期的埋头苦干，便是为了成年后继续埋头苦干。一个工作岗位！我们生之为人的最高意义！人生的答案！

认为“工作岗位”能够解决一切个人、社会灾难的想法，是现代社会最为有害的迷思。政客、父母、报纸上的道德家、行业领袖，不分左翼、右翼，

[1] 威廉·布莱克(1757—1827)，英国文学史上最伟大的诗人之一。译文出自王佐良。

都说:天堂,就是“充分就业”。衡量一国繁荣程度的关键指标之一是该国失业人口的规模。据说,上岗的人越多越好。青少年、学生开始求职之旅的时候,很少获得有关“工作岗位”的精确定义。而社会上普遍存在的迷思则让我们觉得:一个“好的工作岗位”,能带来丰厚的薪水、社交生活以及我们觉得“有回报”的工作。我们在学校里静心思考这些字眼的时间,其实少得让人震惊。更有甚者,尽管从小就听父母每晚抱怨老板、同事,也不能让我们逃离工作世界。我们以为自己会有所不同。

由于这种主导思想的普遍存在,人们对工作的期望与现实之间存在着巨大的鸿沟。一旦涉足工作这个卑微的世界,很快便会因为受到的屈辱而感到震惊。我曾干过的最恶劣的工作,是在伦敦彰思礼巷(Chancery Lane)附近的一家小报当研究员。在那之前的两年,我在大学里读读小说、办办杂志,在一个硬核朋克乐队里演出,每天睡到自然醒。一言以蔽之,我是自己时间的主人,干什么事全看我乐意。那会儿倒好,一天八小时,全用来给阿斯达(Asda)^{〔1〕}的新闻办公室打电话,打听炖豆子的价钱。早上我恶习难改地迟到,朋友看起来都比我成功,我又痛恨让人打发到车库去取编辑的车,也痛恨参加什么该死的“咖啡跑步”^{〔2〕}。21岁的主人,就这样沦为22岁的奴隶。

所以,没意思。无论是金钱、情感,还是智力,都绝对谈不上有什么回报。那份工作提供的唯一真实乐趣在于它的负面之处:收工之后和同事一起泡吧,抱怨老板。钱也入不敷出,我甚至没有闲钱作为补偿!那时候的钱似乎只够付来回车费、中饭的三明治还有房租。我在那儿呆了将近两年,我得说,整个经历除了揭露一个办公室可以无趣、无味到何等折磨人的地步之外,纯属浪费时间。从中我了解到当奴隶的唯一回报远不是什么快乐、满足和金钱,而是痛苦、怨恨和拮据。可怕的讽刺是,当我们觉得手头的工作既无趣又无钱的时候,我们竟会认为换个好工作可以解决这个问题。结果一切照旧,一个绕不出的怪圈,一个可怕的局。英国情景喜剧《办公室》对此有着精彩的讽刺。

为了替严苛的职场生活辩护,有人会说:“啊,可是,人是为了社会交

〔1〕 英国超市。

〔2〕 英国流行的一种集体活动,方法是在特定时间聚在一起跑步,然后喝点咖啡。